

证券代码：838410

证券简称：晶珠藏药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青海晶珠藏药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7月21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闫爱珍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为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免原因

鉴于公司原董事李方瑞先生提出辞呈，公司董事会提名闫爱珍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人选。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闫爱珍，女，196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9年10月至今，在青海晶珠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副

总经理职务。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提名事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闫爱珍女士拥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一）《青海晶珠藏药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青海晶珠藏药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4日